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（二）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 日通过专人、传真或邮件的方式传达至各位董事；

（三）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；

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提名董志宏先生、冯红旗先生、胡尔纲先生、龚启华先生、张华女士和钟家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提名张宏亮先生、魏先华先生、王定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，

任期三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见同日上网文件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在股东大会表决时采用累积投票制。

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6）详见 2022 年 9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、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 13:30 在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东路 25 号湘邮科技北京分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详见 2022 年 9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特此公告！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九月十日